

“教育强国 奋斗有我” 2025 年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学生足球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二、协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足球协会

三、参赛单位及参赛队

（一）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各学院、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
各参赛队须以所在学院为球队名称，队员应全部为本学院学生。

（二）运动员人数不足的学院可申请与其他学院联合组队参赛。
男子超级组不允许多个学院联合组队。

（三）各运动队领队必须为该学院教职工，且应出席本赛事相关活动。

四、比赛分组

比赛设男子超级、男子甲级组、女子组三个组别。

五、比赛时间及地点

（一）比赛时间

2025 年 10 月 11 日起（如有调整，另行通知），10 月 11 日开幕式完毕后即打响揭幕战。

（二）比赛地点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校区环湖体育场。

六、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各队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本学院正式录取的在籍、在校、在读学生。

2、凡变更过修读专业的学生可在专业变更当年自行选择代表原学院或变更专业后所在学院参赛，次年起该生必须代表变更专业后所在学院参赛。

3、研究生运动员可自行选择代表其所属学院或研究生院参加比赛。

（二）参赛届数

参赛运动员参加联赛届数不得超过学校规定学制年限。同一学年，同一名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组别比赛。

（三）各参赛队队员均应为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足球比赛者。

（四）参赛队员必须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商业医疗险、武汉市大学生医疗险，同时所有参赛队员另行购买运动意外伤害保险或能够覆盖本次比赛的相关保险。

七、资格审查及纪律委员会

（一）为端正赛风，体现学生体育育人宗旨，各参赛队伍要严格按照《竞赛规程》执行，对参赛运动员进行严格资格审查工作，杜绝冒名顶替、弄虚作假、未购买运动意外保险、未经学院审批等未按照规定参加活动的行为。

（二）本次比赛成立资格审查委员会及纪律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委员会由体育部主要负责人以及各参赛学院领队构成，参赛资格问题以资格审查委员会投票结果和处理意见为最终结果。

（三）纪律委员会由体育部主要负责人、赛事负责人以及各参赛

学院党委副书记或辅导员组成。凡对本次竞赛结果和参赛资格或其他违法乱纪行为有异议者，需通过书面申请，经由领队签字向纪律委员会和赛事委员会提出申诉。其他一切未经书面申请和学院领队签字的申述，不予受理。申述将经纪律组委会受理。纪律委员会根据书面申诉申请进行受理调查，并重新审议该次比赛结果，以纪律委员会的评定审议为最终处理结果。

（四）凡严重影响竞赛纪律和违反运动员参赛规则以及不尊重文化、对手、裁判等工作人员（如：辱骂、不当行为、在社交媒体上发布不当言论等行为）的运动队和运动员，取消该队所取得的名次，并取消次年参赛资格，最终处理结果由纪律委员会决定。

八、竞赛办法

（一）本届比赛男子超级组采取十一人制，男子甲级组采取九人制，女子组采取六人制。

（二）抽签办法：

根据上一年度名次决定种子队，进行抽签分组。第一阶段进行小组内单循环积分赛；第二阶段根据小组赛排名先后进行交叉淘汰赛，排出第1至第8名。后续进行排位赛。

（三）小组赛决定名次办法：

1、每场比赛常规时间内获胜球队积3分，负队积0分，双方常规时间战平后直接进行点球决胜负，点球大战胜队积2分，负队积1分；

2、积分多的队伍名次列前

3、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 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 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
- 相互比赛进球总和多者，名次列前；
 - 组内比赛中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 组内比赛中进球多者，名次列前；
 - 组内比赛中公平竞赛积分高者，名次列前（公平竞赛积分：单场比赛内一张黄牌减 1 分，两黄变一红减 3 分，直接被出示红牌减 4 分，一张黄牌加一张直接红牌减 5 分）；
 - 以抽签的办法决定名次。

注：互踢罚点球阶段进球不计入净胜球和进球数统计。但计入胜负关系。

（四）淘汰赛决定胜负办法

规定比赛时间内胜者晋级，平局则直接以互罚球点球的方式决出胜负。

（五）男子组升降级、退出与递补办法：

1、每学年超级组第 8 名下一学年降入甲级组；每学年甲级组第 1 名下一学年将升入超级组。

2、若在上一学年赛事中保级的男子超级组球队在本学年赛事开始前由于自身原因无法参赛或主动申请降入甲级组，则按如下顺序进行递补：

- 上一学年超级组第 8 名；
- 上一学年没有取得升级资格且符合超级组参赛要求的甲级组球队按成绩依次递补；

3、若在上一学年赛事中取得升级资格的男子甲级组球队在本学年赛事开始前由于自身原因无法参赛或主动放弃升级资格，则按如下顺序进行递补：

- 上一学年没有取得升级资格且符合超级组参赛要求的甲级组前

四名球队按成绩依次递补；

- 上一学年度超级组第八名；
- 上一学年度没有取得升级资格且符合超级组参赛要求的甲级组第五名及以后球队按成绩依次递补。

（六）若一学院在中断参赛一届及以上后重新参赛，或有新学院首次参赛，须加入最低级别（男子甲级组）联赛。

（七）运动员人数较多的学院可组建两支球队参赛，但同一级赛事中每个学院最多只能有一支球队，即超级组参赛学院的二队必须参加甲级组，甲级组参赛学院不得组建两支球队。若在当年的比赛中某一学院的超级组球队降级，则：

- 若该学院二队在甲级联赛中取得升级资格，则下一学年度该学院可继续派出两支球队分别参加超级组和甲级组
- 若该学院二队未能在甲级联赛中取得升级资格，则下一学年度该学院只能派出一支球队参加甲级组比赛。

九、竞赛规则及相关规定

（一）男子组执行国际足球协会理事会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女子组执行国际足球协会理事会最新审定的《五人制足球竞赛规则》。

（二）换人

1、男子组：超级组比赛允许填报上场运动员 11 名，替补运动员最多 14 名，比赛中可替换 7 名；甲级组比赛允许填报上场运动员 9 名，替补运动员最多 9 名，比赛中可替换 5 名。但每场比赛换人次数不得超过三次，中场休息换人不计入次数。被替换下场的运动员不得再次参加该场比赛。

2、女子组：每场比赛允许填报上场运动员 6 名，替补运动员 9

名。在一场比赛中的替换次数不限。无论比赛进行还是比赛停止，可以在任何时刻进行替换，暂停时除外。替补队员替换场上队员，遵循下列程序：

- 被替换下场的场上队员从本方替换区离场；
- 被替换下场的场上队员离场无需经裁判员同意；
- 替补队员进入场地无需经裁判员同意；
- 只有被替换下场的场上队员离开场地，替补队员才能进入场地；
- 替补队员从本方替换区进入场地；
- 从此刻起，替补队员成为场上队员，被替换的场上队员成为替补队员；
- 在特定的情况下，替换请求可以被拒绝，如替补队员装备不整；
- 替补队员未完成替换程序前，不得以踢界外球、罚球点球、任意球、角球或掷球门球等方式恢复比赛，或参与坠球；
- 被替换下场的队员可以再次参加比赛；
- 所有替补队员，无论是否上场参与比赛，裁判员均可对其行使职权。

（三）红黄牌

- 1、被出示黄牌累计两次，停赛一场（同一场比赛因连续被出示两张黄牌而被出示红牌的，该两张黄牌不做累计）；
- 2、第一次被出示红牌，停赛一场；连续两次被直接出示红牌，终止该球员参加本届比赛；
- 3、小组赛的红黄牌累计带入淘汰赛。

（四）比赛装备

每支参赛队伍需自备统一的有袖上衣、短裤和护袜，若比赛双方上衣颜色相近，则场序上为客队的球队需穿着由赛事组委提供的分队

背心。守门员服装颜色要与其他队员有明显的区别，可穿着长裤。场上队长必须佩带与上衣颜色有明显区别的袖标。上场队员必须佩戴护腿板，不得佩戴框架眼镜和任何类型的饰品，比赛鞋不得是金属钉。

（五）比赛时间

男子超级组全场比赛时间为 80 分钟（上、下半场各 40 分钟）；男子甲级组全场比赛时间为 70 分钟（上、下半场各 35 分钟）；女子组全场比赛为 40 分钟（上、下半场各 20 分钟）。各组别中场休息不超过 15 分钟。

（六）退出赛事

未得到组委会许可或并非由于不可抗原因，参赛运动队发生以下行为，经组委会核实，将被认定为退出本届赛事：

- 1、没有按规定时间到场地进行比赛；
- 2、比赛过程中拒绝进行比赛；
- 3、在比赛结束前离开比赛场地。

如果运动队被认定退出比赛，将取消该队本届比赛参赛资格及所有比赛成绩，取消其他运动队与该队比赛产生的积分、进球、失球。

（七）违背公平竞赛原则

如果运动队在参赛过程中，被认定有违规违纪及违背公平竞赛原则的行为，将取消该运动队本次比赛参赛资格及所有比赛成绩，取消其他运动队与该队比赛产生的积分、进球、失球。

（八）其他规定

为构建文明和谐的校园联赛氛围，本次比赛规定领队和替补球员需在技术区待命，不允许在活球阶段以任何形式跨进比赛场地或冲场行为，违者将被视为违法乱纪行为。也不允许技术区域球员以言语形式干扰裁判和场上比赛队员，一旦视为影响比赛正常进行或发生口角

肢体冲突。将取消该运动队本次比赛参赛资格及所有比赛成绩。此外，替补席禁止吸烟，各队比赛后需做好替补席清洁工作。

十、报名

（一）报名办法：

1、每队需报领队 1-2 名，领队应为本学院教师；可报教练 1-2 名，教练可为本院教师或本院学生，作为教练报名的该学院学生可兼任运动员。超级组球队报名运动员最多 25 人，甲级组球队报名运动员最多 18 人，女子组球队报名运动员最多 15 人。

2、各参赛学院严格按照《竞赛规程》组织报名，认真填写报名表（附件 2），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 12:00 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赛事报名联系人，文件统一命名为“组别+xx 学院（联）队”。

3、报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杨磊（会计学院），QQ: 3165327938，微信: wxid_i5rnvpwk999h22

（二）其他材料提交：

各参赛队需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 12:40-2:00 进行线下资格审查工作，各支球队负责人需在规定时间内携带相关材料至环湖足球场会议室进行资格审查工作：纸质版报名表加盖学院印章一份（附件 2）、学生证或学生卡、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附件 3）一份、全部运动员的商业保险购买凭证。缺少上述材料的球员和球队一律不允许参加比赛。

凡弄虚作假、逾期报名、报名信息不全等不按规定和未按规范报名者，一律按弃权论处。参赛名单一经确认后，不得更改。

（三）各队负责人赛前联席会议

各队负责人赛前联席会议将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 12:30 于艺体中心 A113 室召开，请各队派出领队以及至少一名队员准时参加。

十一、录取与奖励

（一）本届比赛将为各组别前 3 名提供奖杯，为男子组前八名（超级组前六名为男子组前六名，甲级组前两名为男子组第七、八名）和女子组前 8 名球队的运动员、教练员提供成绩证明。

（二）各组别设最佳射手、最佳球员、最佳守门员三项个人奖项；男子超级组设一个，男子甲级组、女子组各设两个文明竞赛团队奖名额，主办方将会为其颁发证书。

十二、本规程未尽事宜将在本年度校级足球比赛通知群（QQ：881553197）内作另行通知，请各队负责人务必入群查看赛事有关动态。如有疑问可咨询赛事裁判长侯燕舞老师（联系方式：18971639876）。

十三、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未尽事宜，组委会将以正式文件的形式予以规定。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2025 年 9 月 19 日